

# 大兴区人民政府 土地征收预告公告

京兴政地征(预)[2024]12号

为实现大兴分区规划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经大兴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,现发布土地征收预告公告:

## 一、拟征收土地的位置、范围、权属、用途

位置:位于大兴区榆垓镇。

范围:位于永定河北侧,项目北起卢沟桥,南至市界梁各庄,治理范围涵盖北京市丰台区、房山区和大兴区。河道治理长度约60.7公里。

权属:北京市大兴区榆垓镇崔指挥营村经济合作社。

用途:H9其他建设用地。

## 二、征收土地的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依据大兴分区规划(国土空间规划)(2017年-2035年),拟用于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(大兴区段)项目建设。

## 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

拟开展勘测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,在对拟征收范围内进行勘测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时,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积极配合。

被征收土地单位的具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内容,待勘测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完成后,由大兴区人民政府公告。

## 四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发布后,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,一律不予补偿;本公告自2024年12月9日起至2024年12月20日止在拟征收土地所在的榆垓镇政府和崔指挥营村予以张贴。特此公告。

